

##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112學年度第1學期九年級補救教學測驗時程表

### ※ 測驗日期、時間、科目、範圍及地點

日期、時間	科目	測驗形式	測驗範圍	測驗地點
113年2月15日(四)8:20-8:50	健康教育	統一 補考 (紙筆 或實作 測驗)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仁愛樓 二樓教務處
113年2月15日(四)8:20-8:50	體育		期末筆試題目為題庫	
113年2月15日(四)9:00-9:30	英語		英語習作中的文意字彙單 字全部	仁愛樓四樓 音樂教室 一~三
113年2月15日(四)9:35-10:05	理化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	地球科學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113年2月15日(四)10:10-10:40	國文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113年2月15日(四)10:45-11:15	數學		以該冊習作各章綜合練習 題目為主	
113年2月15日(四)11:20-11:50	歷史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	地理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	公民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113年2月16日(五)16:00-16:30	資訊科技		課堂測驗題目為題庫	信義樓三樓資 訊科技教室三
不統一補考.於113/2/21前 繳交作業給原班任課教師	視覺藝術	不統一 補考.於 2/21前 繳交作 業給原 班任課 教師	A4自創作品-不限媒材主 題	補交給 原班任課教師
	表演藝術		教師指定與表演有關電影 或戲劇心得報告一篇, 1000字以內,標楷體12號 字。	補交給 原班任課教師
	音樂		音樂報告一篇-600字稿紙 手寫(主題自訂,內容需 與音樂有關)	補交給 原班任課教師
	童軍		補交學習單	補交給 原班任課教師
	家政		補交學習單	補交給 原班任課教師
	生活科技		補交未完成作業	補交給 原班任課教師
	彈性課程		補交未完成作業	補交給 原班任課教師

※ 學生必須穿著制服或運動服並攜帶學生證、2B鉛筆、橡皮擦準時應考，請依規定時間參與補考，**逾時未到者視同棄權不再補考。**

※ 補考成績及格該科成績一律以60分計算，補考仍不及格者，該科成績就補考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。